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一年六月三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為**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從事書籍、雜誌、包裝產品、立體及觸摸圖書等印刷業務。

2.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政策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若干物業及其他投資之重估作出調整。已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其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的業績均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本集團內所有公司之間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抵銷。

商譽

收購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之權益之差額。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之商譽予以資本化並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之商譽包含於聯營公司賬面值中，並以直線法按估計使用經濟年期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附屬公司投資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一半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超過一半投票權，或本公司控制其董事會或同等管治單位組成之企業。

附屬公司投資扣減任何已確定之減值虧損後按成本值列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力(包括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企業。

聯營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採用會計權益法載入綜合財務報告內。該等權益之賬面值按個別投資價值減去已識別之減值虧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因其投資潛力而持有之落成物業，其租金收入是按公平原則協商釐定。

投資物業乃於結算日根據獨立專業估值之公開市值入賬。重估投資物業價值而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計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或自該儲備中扣除，除非該儲備之結餘不足以彌補重估虧損，在此情況下，超出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之虧損則在損益表中扣除。倘早前已自損益表扣除重估虧損，而其後產生重估收益，有關收益便撥入損益表，惟款額以早前於損益表中扣除之虧損為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物業 (續)

在出售投資物業時，該物業應佔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乃撥入損益表內。

投資物業不會作出折舊準備，除非有關租約之未屆滿年期為二十年或以下。

其他投資

其他投資乃按公平值計算，而未變現盈利及虧損乃計入年內溢利或虧損淨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不包括安裝中之廠房及機器及在建中之廠房)乃按成本值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攤銷以及減值虧損入賬。

出售或棄用資產所得之收益或虧損以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計入損益表內。

因應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17條「物業、機器及設備」第80段之過渡性寬限條文，容許毋須就本集團土地及樓宇(於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前按重估值入賬者)進行定期重估。於過往年度，因重估資產而產生之重估增值均列入物業重估儲備。日後資產之賬面值減少至超過於早前重估該項資產之重估儲備結餘(如有)時，差額則列作開支。其後出售或棄用重估資產時，應佔重估增值乃轉入保留溢利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資產(不包括安裝中之廠房及機器及在建中之廠房)之折舊及攤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撇銷其成本或估值：

租約土地	按有關租約年期(包括續租期間)
樓宇	2.5% — 5%
廠房及機器	6 ² / ₃ % — 33 ¹ / ₃ %
設備、傢俬及裝置	10% — 50%
汽車	10% — 25%

安裝中之廠房及機器及在建中之廠房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及並無計入折舊列賬。當它們已完成及可供使用時，即被重新歸類在合適之資產類別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中。

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低於賬面值，則會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支出，惟有關資產根據另一會計實務準則以重估列賬而減值虧損根據該會計實務準則視為重估減值者除外。

倘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會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數額，以便增加後之賬面值不會超逾該項資產倘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計算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惟有關資產根據另一會計實務準則以重估列賬而減值虧損之撥回根據該會計實務視為重估增值者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記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損益表中所報溢利淨額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及開支，並且不包括損益表內不能課稅及扣稅之項目。

遞延稅項指就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而須支付或收回之稅項，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之臨時差額時提撥。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臨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臨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令臨時差額對沖及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對沖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作檢討，並在沒可能於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份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表中扣除或計入損益表。惟於遞延稅項直接在股本權益中扣除或計入股本權益之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股本權益中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貨品銷售之收益乃於交付貨品及業權轉移時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根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確認。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租金收入乃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租約

凡租約條款訂明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嫁本集團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價值予以資本化。出租人之相應負債經扣除利息支出後於資產負債表列作融資租賃債務。財務成本相當於租賃承擔總額與購入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於有關租約期間從損益表中扣除，以便就各會計期間尚欠負債作出固定比率扣除。

所有其他租約則列為經營租約，其租金乃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

外幣

非港元之交易均按交易日匯率折算為港元。於結算日就非港元貨幣計算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當日之匯率重新列算。所有匯兌損益均在本年度損益表內處理。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之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本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被分類為股本權益，並轉移至本集團之匯兌儲備中，並於業務出售之年度確認為收入或列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主辦之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於到期時在損益表中扣除。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出售予外間客戶之貨品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已收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營業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書籍及雜誌印刷	691,124	668,133
包裝產品印刷	95,683	66,453
立體及觸摸圖書印刷	187,340	—
	974,147	734,586

4. 業務及地區分類

(a) 業務分類

按管理而言，本集團按業務分為三個營運部門，包括書籍及雜誌印刷，包裝產品印刷及立體及觸摸圖書印刷。本集團基於該等部門呈列主要分類資料。

分類間之銷售按現時市場價格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a) 業務分類 (續)

按業務之分類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書籍及 雜誌印刷 千港元	包裝 產品印刷 千港元	立體及觸摸 圖書印刷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額	691,124	95,683	187,340	-	974,147
分類間之銷售額	353	6,611	414	(7,378)	-
總計	691,477	102,294	187,754	(7,378)	974,147
業績					
分類業績	80,978	(9,391)	13,340	-	84,927
重估投資物業之收益					7,525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之商譽攤銷	-	-	(4,647)	-	(4,647)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30,687)
經營溢利					57,118
財務成本					(4,11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52	2,688	-	-	5,240
收購聯營公司 產生之商譽攤銷	(403)	-	-	-	(403)
除稅前溢利					57,844
所得稅開支					(7,079)
除稅後溢利					50,765
少數股東權益					(283)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50,48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a)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書籍及 雜誌印刷 千港元	包裝 產品印刷 千港元	立體及觸摸 圖書印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49,402	3,279	7,708	60,389
折舊	38,754	5,965	6,579	51,298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之收益(虧損)	1,323	(6)	(9)	1,308
呆壞賬撥備淨額	—	—	6,315	6,315
存貨撥備(回撥)淨額	2,763	—	(881)	1,88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書籍及 雜誌印刷 千港元	包裝 產品印刷 千港元	立體及觸摸 圖書印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類資產	742,726	140,616	549,465	1,432,80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8,342	24,535	—	82,877
未分配之公司資產				228,025
綜合資產總額				1,743,709
負債				
分類負債	195,076	9,165	85,589	289,830
未分配之公司負債				696,356
綜合負債總額				986,18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a)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書籍及 雜誌印刷 千港元	包裝 產品印刷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額	668,133	66,453	—	734,586
分類間之銷售額	—	6,128	(6,128)	—
總計	668,133	72,581	(6,128)	734,586
業績				
分類業績	89,433	(15,965)	—	73,468
重估投資物業之收益				960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951)
機器設備減值之虧損	—	(13,370)	—	(13,370)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27,094)
經營溢利				33,013
財務成本				(3,45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160	2,689	—	4,849
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 商譽攤銷	(403)	—	—	(403)
除稅前溢利				34,000
所得稅開支				(11,220)
除稅後溢利				22,780
少數股東權益				(283)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22,49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a)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書籍及 雜誌印刷 千港元	包裝 產品印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42,591	10,211	52,802
折舊及攤銷	38,821	6,796	45,61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202	66	268
機器設備減值虧損	—	13,370	13,37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書籍及 雜誌印刷 千港元	包裝 產品印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類資產	696,472	131,184	827,65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6,851	24,535	81,386
未分配之公司資產			185,355
綜合資產總額			1,094,397
負債			
分類負債	159,133	15,634	174,767
未分配之公司負債			195,499
綜合負債總額			370,26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b) 地區分類

書籍及雜誌印刷、包裝產品印刷以及立體及觸摸圖書印刷部門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泰國及香港。

下列載有按地區市場（不論貨品／服務之原產地）劃分之本集團營業額分析。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392,819	359,502
香港	24,317	34,082
美國	331,885	227,402
英國	115,215	60,430
澳洲	46,406	44,364
其他地區	63,505	8,806
	974,147	734,586

分類資產賬面值以及物業、機器及設備添置之分析（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並未呈列，因其大部份資產位於中國。

5. 機器設備減值虧損

自二零零一年以來，東莞包裝部一直錄得營運虧損。有鑒於此，本公司管理層於二零零三年就該部門之機器設備作出詳細評估，並認為若干機器由於陳舊過時，其可收回款額較賬面值為低。故於二零零三年之損益表內確認約**13,400,000**港元之減值虧損為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溢利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a))：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7,825	84,96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扣除已沒收 供款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4,000港元)	4,715	4,616
員工成本總額	142,540	89,583
核數師酬金	1,222	1,108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 自有資產	50,856	45,617
— 按融資租賃下持有之資產	442	—
	51,298	45,617
根據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款項：		
— 廠房及機器	96	49
— 土地及樓宇	4,496	1,076
	4,592	1,125
匯兌虧損淨額	3,704	—
存貨撥備淨額	1,882	—
呆壞賬撥備淨額	6,315	—
經計入：		
租金收入總額	1,185	428
減：開支	(966)	(41)
租金收入淨額	219	387
利息收入	1,164	848
匯兌收益淨額	—	1,99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232
非執行董事	614	427
	614	659
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4,305	4,8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6	103
	4,351	4,944
董事酬金總額	4,965	5,603

袍金包括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39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09,000港元)。年內概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二零零三年：無)。

董事酬金在以下範圍：

	董事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9	1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11	15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b) 僱員酬金

年內，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位董事(二零零三年：三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其餘三位(二零零三年：兩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028	1,9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43
表現相關獎金	696	123
	4,748	2,156

其酬金在以下範圍：

	僱員數目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
	3	2

8. 財務成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3,144	3,459
過去五年悉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914	—
融資租賃債務	53	—
	4,111	3,45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		
— 香港	2,035	3,555
— 其他司法權區	5,851	4,970
	7,886	8,525
以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 香港	(834)	—
— 其他司法權區	1,762	—
	928	—
	8,814	8,525
遞延稅項(附註26)		
— 本年度	(3,117)	500
— 稅率變動所致	—	919
	(3,117)	1,419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5,697	9,944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382	1,276
	7,079	11,220

香港利得稅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二零零三年：17.5%)之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於泰國之附屬公司合資格享有若干稅務寬免期及優惠期，而這些附屬公司部分之溢利於本年度獲免除泰國企業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 (續)

年內之稅項開支與損益表內溢利之對照如下：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57,844		34,000	
以香港利得稅稅率17.5%計算之稅項 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毋須 扣稅／課稅之支出／收入 之稅務影響	10,123	17.5	5,950	17.5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928	1.6	—	—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稅率差異之稅務影響	(995)	(1.7)	(308)	(0.9)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588	1.0	1,679	4.9
耗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953)	(5.1)	—	—
未確認存貨撥備之稅務影響	(616)	(1.1)	616	1.8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300)	(0.5)	—	—
授予泰國附屬公司之稅項豁免之影響	(572)	(1.0)	—	—
因香港所得稅稅率增加 引致年初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	—	919	2.7
年內稅項開支及實質稅率	7,079	12.2	11,220	33.0

除於損益表中支出之款項外，有關本集團物業重估之遞延稅項已直接於股本權益中扣除（見附註2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股息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零三年：2港仙)	8,055	8,055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零三年：3港仙)	12,082	12,082
	20,137	20,137

董事建議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七日派發每股3港仙之末期股息。該股息有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已於財務報表內列作股息儲備。

二零零四年度擬派股息將派發予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所有股東。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淨額50,48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2,497,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402,726,918股(二零零三年：402,726,918股)計算。

本年及去年兩個財政年度均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乃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較股份平均市價為高。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投資物業

	本集團
	千港元
估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0,420
重估盈餘	7,525
撥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17,945)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年內，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撥入至物業、機器及設備，並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西門(遠東)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轉撥時按公開市值重估。重估盈餘已計入損益表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設備、 家具 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安裝中之 廠房及 機器及 在建中 之廠房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307,456	502,582	42,701	13,945	724	867,408
添置	301	9,217	5,014	1,586	44,271	60,389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	42,015	71,401	8,676	4,075	—	126,167
重列	1,333	1,043	1,619	324	(4,319)	—
出售	(3,202)	(3,620)	(3,658)	(3,472)	—	(13,952)
撥自投資物業	17,945	—	—	—	—	17,945
外匯調整	575	1,747	128	92	—	2,542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66,423	582,370	54,480	16,550	40,676	1,060,499
包括：						
成本	251,559	582,370	54,480	16,550	40,676	945,635
估值						
— 一九九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58,620	—	—	—	—	58,620
— 一九九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7,393	—	—	—	—	7,393
— 一九九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30,906	—	—	—	—	30,906
—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17,945	—	—	—	—	17,945
	366,423	582,370	54,480	16,550	40,676	1,060,499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41,526	255,123	30,285	10,322	—	337,256
本年度撥備	6,827	37,125	5,235	2,111	—	51,298
出售時撇銷	(765)	(1,187)	(3,627)	(3,368)	—	(8,947)
外匯調整	169	1,071	92	70	—	1,402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57	292,132	31,985	9,135	—	381,00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18,666	290,238	22,495	7,415	40,676	679,490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5,930	247,459	12,416	3,623	724	530,15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包括：		
於香港之長期租約	102,183	84,525
於香港之中期租約	13,225	8,675
於中國其他地區之中期租約及土地使用權	193,926	172,730
於泰國之中期租約	9,332	—
	318,666	265,930

若干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已經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西門(遠東)有限公司在一九九四年及一九九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估值。該等土地及樓宇是根據現有用途之公開市值重估。由於本集團已採納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7號「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過渡性條文授出之豁免，毋須遵守進行日後重估按當時估值呈列之固定資產之規定，所以自一九九五年起，並無進一步重估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一九九八年及二零零四年估值之物業乃由從投資物業重新分類之物業，並根據董事及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分別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之估值列賬。

倘若該等土地及樓宇一直按成本值減累積折舊及攤銷列賬，其賬面值將大約為305,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52,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廠房、機器及汽車之賬面淨值包括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廠房、機器及汽車分別約1,841,000港元及2,189,000港元。

本集團已質押賬面淨值約9,99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無)之廠房、機器及設備作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249
攤銷	
本年度撥備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4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602

商譽所採用之攤銷期限為10年。

15.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	73,024	73,02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37,595	756,172
	810,619	829,19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乃為無抵押。除一筆按年利率3%(二零零三年：3%)計息之款項約120,14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20,146,000港元)外，其餘款項均為免息。董事認為該款項無須自結算日起十二個月內償還，因此將其列作非流動款項。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5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82,407	80,513
商譽	470	873
	82,877	81,386

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變動如下：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6
攤銷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143
本年度撥備	40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6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3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5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原料	167,924	92,238
半製成品	33,309	17,626
製成品	6,140	1,674
	207,373	111,538

上列包括本集團按可變現淨值列賬計算之原料9,65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3,340,000港元)。

18.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就其所提供之不同印刷產品而為其貿易客戶提供不同之信貸期，信貸期根據行業慣例由90日至180日不等。

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撥備)根據於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信貸期內	302,420	179,354
1-30日	49,528	31,901
31-60日	40,248	17,499
61-90日	10,272	8,492
超過90日	14,814	6,985
	417,282	244,23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股本證券： 於香港上市，按市值	622	—

20. 應付貿易及應付票據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及應付票據賬款根據於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0-30日	119,533	84,555
31-60日	14,695	10,531
61-90日	3,303	7,393
91-120日	2,213	2,641
超過120日	7,432	1,010
	147,176	106,13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融資租賃債務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本集團				
融資租賃下之應付款項				
於一年內	1,436	—	1,333	—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38	—	1,290	—
	2,774	—	2,623	—
減：預期融資費用	(151)	—	—	—
租賃債務現值	2,623	—	2,623	—
減：於一年內應結算款項 (列作流動負債)			(1,333)	—
於一年後到期結算款項			1,290	—

租期由兩至五年不等。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實質借貸率為5%。利率於合同訂立日期釐定。所有租金乃按固定基準償還，且概無訂立任何或然租賃付款之安排。

本集團之融資租賃債務乃以出租人對所租賃資產之抵押作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銀行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有抵押之銀行貸款	6,736	—
無抵押之銀行貸款	652,145	172,000
	658,881	172,000

上述款項按當時市場利率計息，且須按下表償還：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158,881	47,000
於第二年內	100,000	40,000
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75,000	85,000
五年以上	125,000	—
	658,881	172,000
減：於一年內到期結算之款項(列作流動負債)	(158,881)	(47,000)
於一年後結算之款項	500,000	125,000

23. 股本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股份數目	賬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賬面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	50,000	5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402,726,918	40,273	402,726,918	40,27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購股權計劃

(a) 二零零三年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計劃」），旨在為對本集團業務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獎勵及回報。

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職員、董事或顧問）授予購股權。根據二零零三年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於行使時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可向每一名合資格人士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以已發行股份之**1%**為限，惟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者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授予之任何購股權，倘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及總值（按授出日期股份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者，須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三年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之本公司股份數目為**2,900,000**股，佔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7%**。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計三十個營業日內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惟承授人於接納時須繳付代價。本公司授予購股權之代價為**1.00**港元。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

年內因董事及僱員接納年內授出之購股權而接獲之總代價為**19**港元（二零零三年：**17**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購股權計劃 (續)

(a) 二零零三年計劃 (續)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購股權之行使價必須為(i)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之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下表披露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內董事及僱員持有二零零三年計劃下之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於二零零四年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港元	於年內 授出 港元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港元	於年內 授出 港元	於年內 失效 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港元
董事	二零零三年 十月九日	-	450,000	450,000	-	-	450,000	1.45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五日	-	-	-	225,000	-	225,000	1.05
僱員	二零零三年 十月九日	-	1,510,000	1,510,000	-	(180,000)	1,330,000	1.45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五日	-	-	-	895,000	-	895,000	1.05
		-	1,960,000	1,960,000	1,120,000	(180,000)	2,900,000	

根據有關計劃之條款，授出之購股權可以下列方式行使：

- (i)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日(「第一行使日」)後可行使購股權之**25%**；
- (ii) 自第一行使日起計每隔十二個月之屆滿日後可行使購股權之**25%**；及
- (iii) 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後屆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購股權計劃 (續)

(b) SNP 購股權計劃及SNP表現股份計劃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新加坡國家印刷出版集團(「SNP」)亦採納SNP 購股權計劃及SNP 表現股份計劃(統稱「股份計劃」)。

此等股份計劃適用於SNP及其附屬公司之僱員、非執行董事及聯營公司之僱員。

(i) SNP購股權計劃

下表披露於本年度期間本公司董事所持之SNP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
楊士成	5,000	20,000	—	—	25,000
楊志棠	400,000	160,000	—	—	560,000
鄭秀俊	120,000	70,000	—	—	190,000
鄭維榮	55,000	50,000	(25,000)	—	80,000
John Robert Walter (附註1)	90,000	50,000	—	—	140,000
顧之嘉 (附註2)	370,000	—	—	(370,000)	—
	1,040,000	350,000	(25,000)	(370,000)	995,000

附註1： John Robert Walter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在John Robert Walter先生成為本公司董事之前，彼於SNP購股權計劃所持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為90,000股。

附註2： 顧之嘉小姐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六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購股權計劃 (續)

(b) SNP 購股權計劃及SNP表現股份計劃 (續)

(ii) SNP表現股份計劃

SNP表現股份計劃之成立旨在激發高級行政人員努力為SNP及其附屬公司(「SNP集團」)爭取卓越表現及持續之長期增長。表現股份之免費送贈，乃以達到公司就中期目標而設定之表現目標作為條件，承授人無須付款。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送贈表現股份予高級行政人員及董事。

授出購股權之財務影響不會記入本公司或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內，直至該購股權獲行使為止，而年內並無於損益表內確認已授出購股權之價值。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因此而發行之股份由本公司按股份面值列作額外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出股份面值之金額由本公司列入股份溢價賬內。於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作廢或註銷之購股權自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內刪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儲備

	實繳 盈餘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股息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63,516	326,493	2,515	12,082	222,493	627,099
本年度純利	—	—	—	—	27,139	27,139
已付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	—	—	—	(12,082)	—	(12,082)
已付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	—	—	—	—	(8,055)	(8,055)
二零零三年擬派末期股息	—	—	—	12,082	(12,082)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63,516	326,493	2,515	12,082	229,495	634,101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	—	(1,255)	(1,255)
已付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	—	—	—	(12,082)	—	(12,082)
已付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	—	—	—	—	(8,055)	(8,055)
二零零四年擬派末期股息	—	—	—	12,082	(12,082)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516	326,493	2,515	12,082	208,103	612,709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乃本公司收購之附屬公司之綜合資產淨值與本公司於一九九一年集團重組時發行本公司股份之面值兩者之差額。除保留溢利外，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實繳盈餘亦可供分派予股東。然而，倘有下列情況，則本公司不能自實繳盈餘中宣派或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本公司在支付該款項後未能於負債到期時償還其債務；或
- (b)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會因此而低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年初	13,605	11,981
於本年度之損益表中(撥回)支出	(3,117)	500
稅率變動之影響	—	1,124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	6,233	—
年終	16,721	13,605

於本年度及上個申報期間，本集團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以及相應變動如下：

	加速 稅務折舊 千港元	呆賬 撥備 千港元	存貨撥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千港元	稅務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5,657	(7,520)	(3,518)	2,184	(4,822)	11,981
於本年度之損益表中 (撥回)支出	(9,369)	4,270	656	—	4,943	500
稅率變動之影響						
— 於損益表中支出	1,402	—	—	—	(483)	919
— 於股本權益中支出	—	—	—	205	—	20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7,690	(3,250)	(2,862)	2,389	(362)	13,605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	6,233	—	—	—	—	6,233
於本年度之損益表中 (撥回)支出	(1,388)	72	(11)	—	(1,790)	(3,117)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535	(3,178)	(2,873)	2,389	(2,152)	16,7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負債 (續)

於結算日，由於不可預知日後利潤之源流，本集團存在以下主要未作撥備之遞延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存貨撥備	—	616
稅務虧損(附註)	1,522	4,187
	1,522	4,803

附註：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務虧損包括分別將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屆滿之款項11,100,000港元及5,6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確認稅務虧損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屆滿。其他稅務虧損8,7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000,000港元)則可能無限期結轉。

於本年度或結算日，本公司概無重大未作撥備之遞延稅項。

2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該款項乃為無抵押。除一筆按年利率3%(二零零三年：3%)計息之款項120,14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20,146,000港元)外，其餘款項均為免息。董事認為該款項將不會自結算日起十二個月內償還，因此將其列作非流動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八日，本集團收購藝彩聯合有限公司(英文前稱為SNP Excel United Company Limited) (「藝彩(香港)」)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SNP藝彩(泰國)有限公司(前稱為SNP創豐(泰國)有限公司) (「藝彩(泰國)」)已發行具投票權股本約99.95%之相等權益，總代價約409,296,000港元。該項收購以收購會計方法入賬。由該項收購產生之商譽約為139,249,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所收購下列資產淨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	126,167	—
存貨	78,840	—
應收貿易賬款	176,559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15,837	—
銀行結存及現金	25,424	—
應付貿易賬款	(62,877)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32,180)	—
應付SNP集團款項	(5,299)	—
融資租賃債務	(3,187)	—
稅項負債	(5,568)	—
遞延稅項負債	(6,233)	—
銀行借貸	(37,191)	—
少數股東權益	(245)	—
	270,047	—
商譽	139,249	—
總代價	409,296	—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收購附屬公司 (續)

因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409,296	—
所得銀行結存及現金	(25,424)	—
購入附屬公司時現金及現金等值流出淨額	383,872	—

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帶來營業額約187,340,000港元，並為本集團帶來經營溢利13,340,000港元。

29.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購入約60,389,000港元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其中約22,325,000港元根據合約條款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支付。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經營租約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其若干工廠、貨倉及員工宿舍。該等物業之租約之經磋商年期由兩年至五十年不等。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到期日之將來最低應付租金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529	83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060	366
五年後	111,865	—
	132,454	1,203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其物業及機器，租約之經磋商年期由三年至四年不等。預期物業及機器將持續產生**5%**(二零零三年：**4%**)之平均租金收益率。

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亦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其投資物業，租約之經磋商年期由一年至三年不等。投資物業於本年度內已撥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經營租約 (續)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租戶訂立之將來最低應付租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97	4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97	—
	2,394	47

31.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承擔		
— 已訂約但未撥備	3,878	5,356
— 已授權但未訂約	47	35
	3,925	5,391

本公司於結算日概無資本承擔(二零零三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給予銀行作為銀行貸款融資予 附屬公司	—	—	1,378,152	754,200
就一所員工宿舍未來之租約 付款給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之擔保	49	133	—	—
	49	133	1,378,152	754,200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加計劃之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百分比計算，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應予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管理。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供款後即全屬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均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設立之中央退休福利計劃。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佔其薪金成本8%至10%之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福利計劃之規則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曾與下列關連人士進行重大交易，連同交易於結算日之結餘，其詳情如下：

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應付SNP集團款項	1,971	1,545	1,697	44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3,862	17,861	—	—

與關連人士之賬款結餘乃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根據款項到期日，於結算日應付聯營公司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0-30日	3,901	9,029
31-60日	4,271	4,560
61-90日	4,066	4,272
91-120日	1,624	—
	13,862	17,86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連人士交易 (續)

交易

- (a)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北京利豐雅高長城印刷有限公司(一家間接擁有47%權益之聯營公司)訂立下列交易。

交易性質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支付加工費	40,638	40,220
已收租金收入	877	—
銷售貨品	1,829	—

該等交易乃按雙方公平磋商之基準釐定。

- (b)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亦與SNP集團訂立下列交易。

交易性質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支付服務費	1,664	560
銷售貨品	89	50

該等交易乃按雙方同意之條款進行。

- (c)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八日，本集團向新加坡國家印刷出版集團(「SNP」)收購藝彩(香港)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藝彩(泰國)已發行具投票權股本約99.95%之相等權益，總代價約403,10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持有 股份類別	註冊成立或 註冊／營業地	已發行股本面值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Geltin Limited	普通股	香港	1,000港元	100%	物業持有
深圳利豐雅高 印刷有限公司	繳入股本	中國	1,500,000美元	90%	雜誌印刷
藝彩聯合有限公司	普通股	香港	7,000,000港元	100%	書籍印刷
SNP Leefung Investments Limited	普通股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利豐雅高有限公司	普通股	香港	1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書籍和包裝
	遞延股 (附註1)		7,500,000港元	100%	產品貿易
利豐雅高包裝印刷 (東莞)有限公司	繳入股本	中國	16,250,000美元	100%	書籍及包裝 產品印刷
利豐雅高印刷有限公司	普通股	香港	2港元	100%	書籍及包裝 產品貿易
利豐雅高印刷(深圳) 有限公司	繳入股本	中國	15,000,000美元	100%	書籍及雜誌印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持有 股份類別	註冊成立或 註冊／營業地	已發行股本面值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利豐雅高物業有限公司	普通股	香港	2港元	100%	物業持有
SNP藝彩(泰國) 有限公司(前稱為 SNP創豐(泰國) 有限公司)	普通股 優先股 (附註2)	泰國	107,800,000泰銖 112,200,000泰銖	99.96% 98.93%	書籍印刷
廣州全美印務有限公司	繳入股本	中國	578,205美元	100%	排版
番禺藝彩印刷聯合 有限公司	繳入股本	中國	43,000,000港元	100%	書籍印刷
全美排版有限公司	普通股	香港	600,000港元	100%	排版

除 SNP Leefung Investments Limited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概無附屬公司擁有任何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繼續有效之債務證券。

董事認為，上表列出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年內業績有重大影響或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要部份之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續)

附註：

1. 遞延股實際上不附權利享有股息或收取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有關大會或於本公司清算時參與任何分派。
2. 優先股持有人合資格收取按固定年息率每股4.5泰銖計算之股息，並較普通股股東有優先收取股息及償還資本之權利。然而，收取股息之權利並非累計。於股東大會上，優先股持有人每持有100股優先股擁有一票投票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接持有之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持有 股份類別	註冊/ 營業地點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北京利豐雅高長城印刷 有限公司	繳入股本	中國	47%	雜誌印刷
上海紡印利豐印刷包裝 有限公司(附註a)	繳入股本	中國	25% (附註b)	煙草包裝印刷

附註：

- (a) 該等公司以中外合資企業條款註冊。
- (b) 該聯營公司之3.9%股權已質押為本集團一項其他借貸作抵押，該借貸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內。